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6-010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0日以直接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书面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20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23层公司2301会议室采用现场与电话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育民召集,但因工作原因张育民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由出席会议董事一致推举的董事赵为纲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11名,其中董事吕兵兵、独立董事芮斌和袁祖良通过线上会议参会,董事长张育民委托董事林杨代为出席,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9,170.31万元,较上年度137,889.81万元减少8,719.50万元,减幅6.32%;实现营业利润-19,943.75万元,较上年度1,372.53万元减少21,316.28万元;实现利润总额-19,716.36万元,较上年度1,458.01万元减少21,174.37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316.39万元,较上年度256.39万元减少19,572.78万元。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5年度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合计计提15,490.58万元。其中信用减值准备-421.21万元,存货跌价、合同资产及固定资产等资产减值准备合计15,911.79万元。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有利于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披露的2026-011号《关于2025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的,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要求,基于谨慎性原则,充分、公允地反映了截止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具有合理性,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之事项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经营和投资计划,以及目前的资金状况,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发展前提下,拟定的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不会产生影响,同意将《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2号《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认为:公司提出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提出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五)审议通过《2026年度经营计划》

表决结果:10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吕兵兵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为:建议公司2026年需调整费用开支,提质增效,改善经营,扭亏为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6年度经营计划》,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六)审议通过《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2026年度财务预算,内容见本公告披露的《2026年度经营计划》部分。

表决结果:10票同意、1票反对、0票弃权。董事吕兵兵对本议案投反对票,反对理由为:建议公司2026年需调整费用开支,提质增效,改善经营,扭亏为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得到有效实施;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八)审议通过《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的独立董事袁祖良、芮斌、张化和毕晓婷,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以上独立董事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各位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3号公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4号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确定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董事薪酬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6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及实际经营情况,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计划如下:

1.非独立董事按照相应的劳动合同约定执行,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2.独立董事按照每年12万元领取津贴;

3.职工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另外领取董事津贴。

因涉及全体董事薪酬,本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确定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和独立董事均回避表决。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四、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根据公司战略发展、实际经营情况及其所在职位、职责及绩效考核情况,以"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奖励薪酬"结合的方式发放薪酬,其实际领取的薪酬与其绩效考核是否达标直接相关。

董事赵为纲先生同时担任公司总经理,因此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定及2026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公司《2025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履职情况评估报告》与本公告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鉴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5年度审计服务的履职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签署的《审计业务约定书》的约定,支付给容诚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审计相关费用共计108.00万元。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专业胜任能力,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6年度具体的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5号《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同意公司支付上述费用,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同意公司支付上述费用,同意公司继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同意将以上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15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担保,授信期限为1-3年。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以上申请授信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并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视运营资金及有关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实际需求在额度内使用。

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上述授信额度内代表公司签署与授信有关(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融资等)的合同、协议、凭证等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有效期自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授信期限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次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6号《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为提高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且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需要的前提下,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达到"开源节流、降本增效"的目的,为公司增创效益。

本次拟进行的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定制专属产品等保本型低风险产品,授权最高额度不超过10亿元(含本数)。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具体实施,在额度范围及授权期限内行使具体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投资产品的发行主体、购买金额、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授权期限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本次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7号《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同意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按照交易价格1,176.00万元收购深圳市震华高新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震华高新")持有的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泰传媒"或"标的公司")49%股权。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8号《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收购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延长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存续期限拟进行清算的议案》

鉴于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前海天和基金")存续期届满,为保障基金清算工作的顺利开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延长前海天和基金工商登记的合伙期限为永续经营,并启动清算。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19号《关于投资"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在关联董事张育民、赵为纲、林杨回避表决的情况下,审议通过了此项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存续期限拟进行清算的议案》,认为前海天和基金清算之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2026年度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30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会议地点为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深圳广电文创中心23层公司2301会议室,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会议将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6-020号《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5.第九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6-019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决定公司以自有资金9,500万元人民币,认购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基金19%的份额(认购比例以基金最终实际募资到位情况为准),该文化产业基金主要投向中国境内具有核心竞争优势的优质文化及文化相关产业项目等。具体详见2015年10月27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2015-066号《关于投资"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6年1月26日,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前海天和基金")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前海天和基金存续期为5年,经营期限至2021年1月26日。具体详见2016年3月5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16-006号《关于投资"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2020年4月,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公司""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向前海天和基金合伙人大会申请延期至2026年1月26日,并拟将剩余未投金额与社会资本组建新的基金,新基金的投资期限由新基金的合伙协议约定。2020年7月3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4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前海天和基金"合伙协议的补充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时,经过基金合伙人大会审议通过,合伙人签署了《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的补充协议》,同意前海天和基金延期至2026年1月26日。具体详见2020年7月4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0-026号《关于投资"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基金"的进展公告》。

前海天和基金目前进展情况如下:

一、进展概述

(一)投资进展基本情况

前海天和基金工商登记的合伙期限已在2026年1月26日到期,为保障基金清算工作的顺利开展,确保前海天和基金后续对各合伙人进行现金分配,拟调整前海天和基金工商登记的合伙期限为永续经营,并启动清算。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6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3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8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存续期限拟进行清算的议案》,同意调整前海天和基金工商登记的合伙期限为永续经营,并启动清算。公司董事会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前海天和基金后期清算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委派人员参加基金合伙人大会并签署清算前海天和基金的合伙协议等文件;选派清算组成员;就基金的财产、债权、债务等进行全面调查,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目录等与清算相关的必要工作等),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前海天和基金注销相关事宜全部办理完毕之日止。

前海天和基金延长存续期限并进行清算之事项在股东会授予董事会的审批权限之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关联董事张育民、赵为纲、林杨需在本次董事会会议上回避表决。

二、各投资方基本情况

前海天和基金目前共有6位合伙人,其中普通合伙人1位,有限合伙人5位,各投资方基本情况如下: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性质	认缴金额(人民币万元)	持有份额
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	500	2.38%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9,500	45.24%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有限合伙	5,000	23.81%
深圳市前海天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4,000	19.05%
深圳市快通联科技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1,000	4.76%
深圳市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	1,000	4.76%

(一)深圳前海天和文化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6号香江金融大厦301-E89

法定代表人:王兴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不得从事证券投资活动;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开展投资活动;不得从事公开募集基金管理业务);文化产业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股权投资、投资咨询(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二)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怡景路深圳电视台大院

法定代表人:尚博英

开办资金:人民币326,733万元

单位类型:事业单位法人

主要经营范围:广播电影电视和其他信息,促进社会经济文化发展。(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播放、销售、研究、对外交流(设备技术)开发、引进(经营/宣传)广告、管理研究、(广播/电视)节目发射、有线传输网络建设数字电视规划发展文化会展业。

(三)深圳市前海天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天宇")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兴海大道3046号香江金融大厦301-E78

法定代表人:王兴

注册资本:人民币4,9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为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投资咨询(不含限制项目);项目投资;投资顾问;网络商务服务、数据库服务、数据库管理;从事信息技术、电子产品等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从事文化经纪业务;从事文化交流;展览展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网上广告;从事广告业务;文化活动策划;无线电及外部设备、网络游戏、多媒体产品的系统集成及无线数据产品(不含限制项目)的技术开发与销售;无线接入设备的研发与销售。文化用品、工艺美术品、电子产品、礼品的购销;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以上各项涉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为新媒体/广播/电影/电视节目制作、集成、播放、销售、研究、技术开发、对外交流;文艺创作与表演;经营演出及其经纪业务。

(四)深圳市快通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通联科技")

住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科园路1002号A8音乐大厦2402室

法定代表人:马红霞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及网络信息系统的技术开发;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房屋租赁(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出版物的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

(五)深圳市九富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富投资")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上沙社区滨河大道9285号中洲滨海商业中心二期1栋A座3904

法定代表人:郑海涛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信息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以上不含证券、基金、银行、保险、金融、人才中介服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展览展示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文化活动策划;电脑图文设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从事广告业务,企业管理培训、企业咨询培训、公共关系培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进行广告经营审批登记的,另行办理审批登记后方可经营)。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软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1:基金管理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的股权结构为:深圳市前海天宇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海天宇")持有基金管理公司100%股权。

基金管理公司控股股东为前海天宇,前海天宇为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以下简称"深圳广电集团")全资子公司,因此,基金管理公司是深圳广电集团间接控制的企业法人;深圳广电集团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金管理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系本公司关联法人。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关联方——基金管理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2:深圳广电集团

深圳广电集团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系本公司关联法人。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关联方——深圳广电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4,307,768.58元。

(三)关联方3:前海天宇

前海天宇为深圳广电集团全资子公司,前海天宇为深圳广电集团直接控制的企业法人,深圳广电集团又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前海天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条第二款第二项规定的情形,系本公司关联法人。2026年年初至本公告日,公司与关联方——前海天宇未发生关联交易。

四、前海天和基金目前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5年	2024年	2023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0	37.7	857.19
本期利润	-467.722	-358.47	425.1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5年末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787.91	-1,320.19	-961.72
期末基金净资产	8,749.556	9,217.27	15,106.07

(二)累计运营情况

单位:万元

期末累计投资总额(实缴)	15,628.41
期末累计运营费用	4,515.72
期末累计收益	9,460.40
期末累计总投资项目总额	13,628.41
期末累计总投资基金总额	2,000.00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前海天和基金全体合伙人认缴规模2.1亿元,实缴规模2.1亿元,期末累计投资总额15,628.41万元。累计总投资基金1个,尚未退出;总投资项目9个,其中期末已退出6个项目,在管项目仍有3个。

五、对公司的影响

(一)前海天和基金延长存续期限并进行清算之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2026年度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的经营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前海天和基金后续进展情况的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5月12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本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23层公司2301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确定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详见2026年4月22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董事会报告》;议案2、议案3和议案6详见2026年4月22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010号《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其中议案4、议案8、议案9和议案10,内容分别详见2026年4月22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012号《关于2025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2026-015号《关于拟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6-016号《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和2026-017号《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议案5详见2026年4月22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2026-013号《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6-014号《2025年度报告摘要》;议案7详见2026年4月22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1——议案10均为普通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表决通过。

本次股东会因涉及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现场登记时间:2026年5月13日的9:00至12:00,14:00至17:00。

2.登记办法:

(1)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或者其他能够表明本人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者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405公司证券投资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刚、林洁明

联系电话:0755-83067777或62008888转3002、3211

传真号码:0755-83067777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深圳广电文创中心405公司证券投资部。

邮编:518036

5.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38";投票简称:"天威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1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该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行使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以按自己的意愿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代表以下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报告》	√			
2.00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00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4.00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00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			
6.00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确定及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7.00	《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支付其报酬的议案》	√			
9.00	《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的议案》	√			
10.00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持股性质和数量:普通股　　　股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2026年　月　日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附注: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加盖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002238　　证券简称:天威视讯　　公告编号:2026-014

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育民	董事长	工作原因	林杨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天威视讯	股票代码	0022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晓芹	刘刚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	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6001号	
传真	0755-83067777	0755-83067777	
电话	0755-83067777	0755-83066888-3002	
电子信箱	cathaleen@topway.cn	397287872@qq.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基础业务(公众业务)

公司基础业务主要包括有线电视、有线宽带、广电5G移动通信业务,是公司经营发展的基石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始终秉持"以用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稳存量、拓新增、提价值"抓紧抓实用户保拓工作,实现数字电视和宽带用户规模逐步趋于稳定,5G 192业务用户数稳步增长。

①紧贴用户需求,以刚需产品为抓手提高市场渗透率,以融合产品为突破点提高用户粘性。以宽带业务刚需为切入点,依托全光网覆盖的基础能力优势,大力推广光纤宽带业务;以固移融合套餐、用户权益类、智家生态类产品为突破点,提升用户多元化服务体验、提高用户粘性;贴合分类用户需求,丰富增值服务内容,报告期内重点引入教育和娱乐类大屏应用服务。

②持续健全市场渠道体系,织密织牢市场触点,提升用户有效触达率。报告期内,公司在"自有+代理""线上+线下"的市场渠道的基础上深化能力建设。自有渠道方面,在保持服务随销的基础上,重点培育了一支兼具业务营销能力和渠道拓展能力的市场专员队伍,有效扩大了市场接触面。截至报告期末,市场专员渠道累计发展代理人和代办点超过2,000个;公司重点加强线上新媒体平台的渠道建设,入驻京东、抖音等主流电商平台,培育直播带货达人账号,广电5G号卡券的平台销售量达6,000单。

③用户服务数字化升级实现提质提效。推出电视大屏智慧服务应用,通过大屏数智助手实现用户需求快速响应、提升内容匹配效率和功能调度,借助语音助手切实提升便捷交互体验,通过智能服务应用实现用户交互体验升级。在用户服务渠道侧,推进服务渠道数字化转型,启动企业微信客户服务渠道建设,全年新增企微客服用户约40,000号;通过智能客服优化排障、投诉和质检模式,报告期内外部投诉量同比下降约16%,用户服务全量回访满意率达99%。筑牢电信反诈防线,依托先进技术实现入网资料规范性智能识别,提升反诈模型实战效能,保障用户通信安全。

④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广播电视总局"超高清发展年"和"中国(广东)超高清电视先锋行动计划"工作部署,统筹标清关停、高清普及和超高清发展。报告期内完成北京卫视、广东卫视、深圳卫视等9套4K超高清频道的传输落地。

⑤以用户为中心,久久为功,打好"双治理"治本"持久战"。

公司以国家广电总局"双治理"工作为契机,认真落实酒店电视操作复杂专项整治要求,建立治理效果常态化核查机制,不断优化改进内容和服务。一方面,积极推进智能终端试点部署,完成1.9万台一体化电视、2.46万台插入式微型机顶盒的试点投放,为后续终端智能化升级积蓄基础;另一方面,切实推进"重温经典"特色频道落地,实现深圳地区约900家酒店、40家养老院的频道接入,并围绕"五进"(残联机构、学校、医院、党校、党性干部学院)目标推进频道全覆盖,持续提升主流文化内容的传播力与影响力。

(2)政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发力市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传输专线组网、信息化系统集成和数据中心资源服务,新增视觉科技服务能力。

①公司科学谋划、积极推动深圳市、区两级应急广播平台的规划和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深圳市市级应急广播平台的建设并顺利通过终验;区级平台方面,2025年6月中标宝安区应急广播项目,按计划推进项目建设;同时以宝安区项目为样板打造区级应急广播平台建设和运营范例模式,积极推动其他区级应急广播平台立项工作。

②公司积极推进网络覆盖服务,实现新建住宅楼宇全面覆盖、商业楼宇主动覆盖。报告期内,当年验收交付的住宅楼盘全量实现有线电视网络覆盖;公司重点对园区、特种作业场景提供专线组网和配套系统集成解决方案,成功签约某车企全国32个园区宿舍网络覆盖项目以及鹏城极速光网络科研专网项目等重点项目。

③公司积极拓展信息化系统集成项目。以项目促发展,为公司进一步夯实数字底座建设、保障适数化转型改革,构建设施联通、数据融通、平台互通、业务贯通的智慧城市服务能力,筑牢根基、积蓄实践经验。

④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实现关键突破。报告期内,公司深汕威视数据中心(一期)项目与客户成功签订《威视数据中心服务协议》,实现了一次性整体出租。

⑤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收购天擎数字70%股权,通过发挥上市公司资本运作能力,加速拓展在视觉科技领域的产业能力布局。天擎数字的加入,实现了公司在影视特效制作和虚拟现实领域的应用服务,在电视节目制作、数字展厅、数字人等项目领域实现业务覆盖,进一步提升整体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3)多元化业务拓展

①视频购物业务。受网络直播购物业态冲击,电视购物行业整体面临发展挑战,公司下属宜和公司持续深化改革,通过优化组织架构、梳理业务流程、创新运营模式推动业务转型。报告期内,宜和公司成功取得售电资质,以零售批发业务的能力和经验为基础,积极探索新业务赛道的升级跨越发展。

②商业地产业务。公司坚持"存量盘活、价值提升"的运营思路,持续加大商业地产招租力度,报告期内租金收益维持基本稳定。2025年5月,南山信息传输大厦酒店项目正式投入运营,公司以项目盘活存量、以项目带动生态,积极探索多元化经营提升效益的业务实践。

③国资国企网络安全在线监管业务。2025年10月15日,公司获得授权筹建"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安全运营(深圳)分中心"。公司积极开拓网络安全运营服务市场,计划重点服务深圳市属国资国企及党政机关、关键基础设施等领域。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3,620,594,958.36	4,174,415,166.23	4,227,336,274.33	-14.35%	4,354,613,309.49	4,405,096,280.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72,215,251.52	2,265,876,836.39	2,289,787,105.33	-13.87%	2,348,942,234.96	2,367,479,096.98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291,703,098.00	1,302,955,854.64	1,378,898,092.40	-6.32%	1,477,661,007.61	1,546,964,108.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3,163,895.81	-2,809,482.57	2,563,924.35	-7,633.92%	125,070,447.60	129,831,80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4,978,806.33	-51,194,854.13	-51,194,854.13	-319.92%	51,852,731.23	51,852,731.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210,375.11	445,190,184.20	465,305,079.82	-63.20%	496,636,033.15	488,389,304.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07	-0.0035	0.0032	-7,621.88%	0.1600	0.16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07	-0.0035	0.0032	-7,621.88%	0.1600	0.16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6%	-0.12%	0.11%	-9.17%	5.38%	5.5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8,473,707.39	322,937,112.63	297,360,430.61	402,931,847.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50,703.51	-11,698,317.98	-15,435,284.55	-150,579,589.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34,788.84	-18,082,545.00	-25,533,306.56	-148,128,165.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77,414.55	-3,787,491.96	35,806,326.98	161,068,954.6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9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1,0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	国有法人	57.77%	463,662,061	0	不适用	0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88%	63,273,60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龙岗区融媒文化传播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4%	32,420,050	0	不适用	0
深圳市宝安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4%	30,849,669	0	不适用	0
深圳市龙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6%	10,130,288	0	不适用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境外法人	0.65%	5,253,428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48%	3,844,164	0	不适用	0
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麒麟5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2%	2,571,200	0	不适用	0
周新勇	境内自然人	0.24%	1,936,202	0	不适用	0
张百儒	境内自然人	0.21%	1,692,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第八大股东深圳红荔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红荔湾麒麟5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系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571,200股股份;2.公司第九大股东周新勇系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936,202股股份;3.公司第十大股东张百儒系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818,300股股份,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873,700股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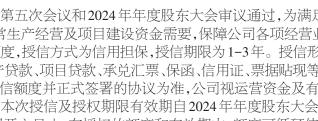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含合并报表内控股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项目建设资金需要,保障公司各项经营业务开展,公司拟向银行申请20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方式为信用担保,授信期限为1-3年。授信形式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固定资产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票据贴现等综合业务。以上申请授信最终以银行审批的授信额度并正式签署的协议为准,公司视运营资金及有关重大项目建设资金实际需求在额度内使用。本次授信及授权期限有效期自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号)。

2.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次拟进行的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银行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智能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定制专属产品等保本型低风险产品,最高额度不超过12亿元(含本数)。授权期限自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授权的额度和有效期内,资金可以循环使用。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4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号)。

3. 公司与客户签署了《威视数据中心服务协议》,双方就公司的深汕威视数据中心(一期)进行合作,公司向其提供IDC服务,合同金额含税不超过5,400万元,执行过程如存在审减或增加项目,则金额对应调整并形成最终合同结算价。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5月3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签订日常经营合同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号)。

4. 公司于2025年10月15日获得授权筹建"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安全运营(深圳)分中心"。具体详见公司2025年10月1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获得筹办"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安全运营(深圳)分中心"的自愿性信息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号)。

5.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战略转型,实现新业务板块和广电有线板块业务的均衡发展,同意公司及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深圳市天宝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宝网络")和深圳市天隆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隆网络")共同整合现有广电有线业务并以该业务的全部资产和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7号)。

2023年4月21日,公司召开了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号)。

2023年5月24日,拟设立的子公司--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完成了工商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号)。

2023年11月,根据公司、天宝网络和天隆网络签署的《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以下简称"《发起人协议》"),天宝网络将人民币8,000万元足额存入深圳广电网络在银行开设的账户。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23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七、投资状况分析"和"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公告编号:2024-011号)。

2024年8月,公司将所持有的深圳市天威网络工程有限公司100%股权、深圳市长泰传媒有限公司51%股权和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1.5550%股权过户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42号)。

2025年3月,公司将所持有的上海异瀚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股权、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深汕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65%股权过户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深圳广电实缴出资期限的议案》,公司原定在2025年5月24日前将公司广电有线业务相关资产(含负债)转移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但结合"全国一网"整体工作进展现状,在保障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下,公司决定将上述非货币出资期限时间调整至2030年5月23日前。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整合广电有线业务资产(含负债)出资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号)。

2025年12月,公司将所持有的中广电传媒有限公司26.1680%股权过户至深圳市广电网络有限公司名下。

6.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决定以现金8,428.00万元收购深圳广电集团所持有的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深圳广电集团对天擎数字2025年、2026年及2027年三个会计年度的业绩作出承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号)。

2025年6月,天擎数字完成上述收购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深圳广电集团已将其所持有的天擎数字70%股权过户至公司名下,天擎数字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收购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7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号)。

7.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和深圳市华建盛世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共同对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同比例减资。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对控股子公司深圳宜和股份有限公司减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号)。

8.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解散及清算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暨分配剩余财产的议案》,对公司决定解散及清算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数据公司")予以确认,同意数据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方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1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解散及清算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威数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暨分配剩余财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号)。

9.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天擎数字有限责任公司转让项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天擎数字以604.30万元的价格向深圳广电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转让项目资产并签订相关转让协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6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天擎数字转让项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号)。

10.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擎数字于2026年1月23日收到深圳市医疗保险基金管理中心"生育津贴"2.16万元;于2026年3月31日收到深圳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体娱乐业扶持计划纳统升规资助项目"政府补助100万元;于2026年3月27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办事处"一次性扩岗补助"1.2万元;于2026年3月31日收到深圳市福田区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化体育娱乐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政府补助20万元。